

英文戶籍謄本申請書暨委託書

申請日期：111年11月11日

(收件完成起，6個工作日內核發)

被申請人姓名：洪城五 等共1人 戶長姓名：洪大恩

戶籍地址：臺南市安南區溪心里安中路二段308號

申請人(委託人)：洪城五 簽章 電話：0919000xxx

身分證字號：D100000001

戶籍地址：臺南市安南區溪心里安中路二段308號

受委託人： 簽章 電話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 縣市 鄉鎮市區

受委託領取人： 簽章 電話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 縣市 鄉鎮市區

現戶英文謄本 全戶戶籍謄本 份 戶長變更及全戶動態記事省略 個人記事省略
除戶英文謄本 部份戶籍謄本 2份 出生地與其他特殊記事(結婚記事、改名記事)

被申請人(戶長、戶內人口)及其相關親屬(如配偶父母姓名)之中英文姓名、改名前之中英文姓名、戶籍記事有關之中英文姓名

中文姓名	英文姓名 (一律大寫)	中文姓名	英文姓名 (一律大寫)
洪城五	HUNG, CHENG-WU		
洪大恩(父)	HUNG, TA-EN		
洪陳網市(母)	HUNG CHEN, WANG-SHIH		
趙知音(妻)	CHAO, CHIH-YIN		

其他英文姓名同意由戶政事務所翻譯(簽名)：洪城五

備註：

- 被申請人及其關係人之姓名應以護照英文姓名為第一優先(一律大寫)。持有二本以上護照且英文姓名不同者，當事人應自行決定採用何者並載於本申請表；無護照者，依「中文譯音使用原則」取用英文姓名，並載於本申請表。
- 英文戶籍謄本記事部分僅提供出生、認領、收養、終止收養、結婚、離婚、監護及死亡、死亡宣告等身分記事資料，若需其他記事請詳填本表格。